

# 关于对疑似松材线虫病致死松树采伐进一步规范的提示函

各乡镇（处）、相关企业：

近期，有群众反映我县个别区域存在对疑似松材线虫病致死松树采伐不规范问题。为进一步规范此项工作，特紧急提示如下：

一、商城县林业局批准的相关采伐证，是根据各乡镇（处）死松树调查底数审批的，要求择伐死松树。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借机采伐活松树。否则，超证采伐活松树视为乱砍滥伐，一经查实，将依法依规进行处理。

二、死松树采伐后，应按县除治方案伐桩不高于5厘米，1厘米以上枝桠材连同死松树主干一并运送到有处置能力的站点进行无害化处理，禁止将枝桠材随意丢弃不管。

三、各乡镇（处）要按县除治方案，对相关企业和采伐人员采伐死松树进行全过程监督，尽到属地监管的责任。

特此函告！

